

证券代码：871555

证券简称：永丰面业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河南永丰面业股份有限公司续聘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涉及会计师事务所提供的资料、信息，会计师事务所保证其提供、报送或披露的资料、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得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 机构信息

公司拟聘任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4 年年度的审计机构。

1. 基本信息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13 年 11 月 4 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 20 号院 1 号楼南楼 20 层

首席合伙人：李尊农

2022 年度末合伙人数量：170 人

2022 年度末注册会计师人数：839 人

2022 年度末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463 人

2022 年收入总额（经审计）：184,514.90 万元

2022 年审计业务收入（经审计）：135,088.59 万元

2022 年证券业务收入（经审计）：32,011.50 万元

2022 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115 家

2022 年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496 家

2022 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

行业代码	行业门类
C	制造业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F	批发和零售业
K	房地产业
E	建筑业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2022 年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

行业代码	行业门类
C	制造业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F	批发和零售业

2022 年上市公司审计收费：14,809.90 万元

2022 年挂牌公司审计收费：7,511.90 万元

2022 年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76 家

2022 年本公司同行业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198 家

2. 投资者保护能力

职业风险基金上年度年末数：13,602.43 万元

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12,000 万元

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存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存在承担民事责任情况。

近三年存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在青岛亨达股份有限公司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案中，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被判定在 20%的范围内对亨达公司承担责任

部分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3. 诚信记录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2 次、监督管理措施 14 次、自律监管措施 2 次和纪律处分 0 次。

35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6 次、监督管理措施 33 次、自律监管措施 4 次和纪律处分 0 次。

（二）项目信息

1. 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虞东侠, 2004 年开始从事审计业务, 至今参与过多家企业改制上市审计、上市公司年度审计和重大资产重组审计等工作, 有多年的证券服务业务从业经验, 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

签字注册会计师: 赵国辉, 2009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 2009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 2016 年开始在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执业, 2017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最近三年签署挂牌公司审计报告不少于三家, 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

拟担任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 胡道琴, 2004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4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 2013 年开始在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执业。近三年签署和复核的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超过 20 家。

2. 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 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 独立性

说明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等是否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及采取的防范措施。

4. 审计收费

本期(2024)年审计收费 10 万元，其中年报审计收费 10 万元。

上期(2023)年审计收费 10 万元，其中年报审计收费 10 万元。

审计费用以上年度审计价格为基础，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并经双方友好协商确定。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 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河南永丰面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9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二) 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一) 《河南永丰面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二) 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关于其基本情况的说明

河南永丰面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9 日